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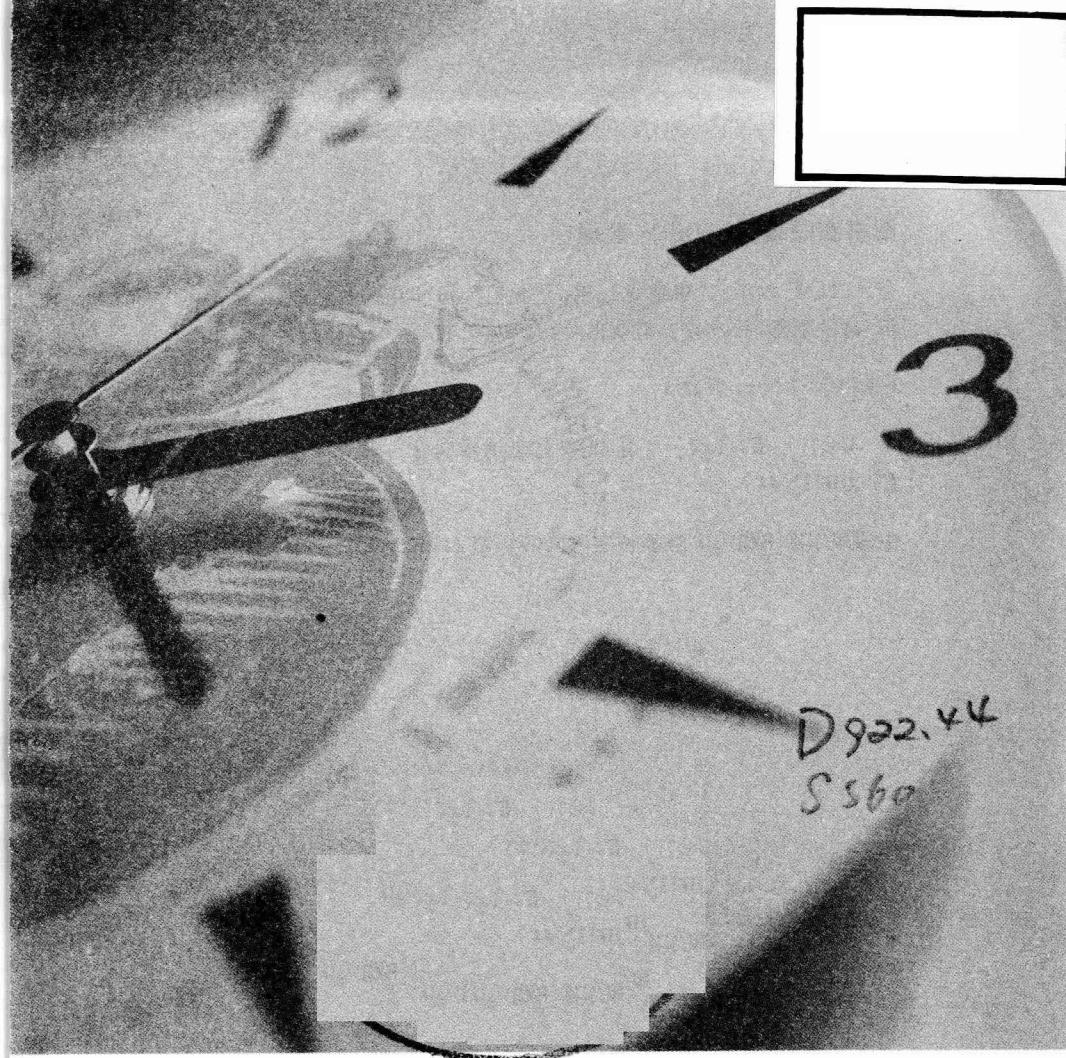


群众出版社

# 公元二〇〇六年

“耕地承包期为30年”可实施的法社会学分析

时洪奎 著



# 公元二〇〇六年

“耕地承包期为30年”可实施的法社会学分析

时洪奎 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公元二〇〇六年：“耕地承包期为 30 年”可实施的法社会学分析 / 时洪奎著 . —北京：群众出版社，2009. 11

ISBN 978-7-5014-4622-3

I. ①公… II. ①时… III. ①农村土地承包法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2.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10117 号

公元二〇〇六年：“耕地承包期为 30 年”可实施的法社会学分析

时洪奎 (shk20040919@163. com) 著

萧睿希 (xiaoruixi@gmail. com) 编辑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电子信箱：xiaoruixi@gmail. com

网址：www. qzcb. com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固安文史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0 × 1230 1/32 印张 6.5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14-4622-3 定价：18.00 元

群众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 序 言

### 一

2006年春天，我在就读学校附近租用两套房子从事商品销售，并在三四月份将在山东打工的父母接到了昆明。安顿妥当后，我同父母骑自行车到一公里外的批发市场进货。在二环北路与龙泉路的路口，母亲不敢通过。即便我停好自行车，拉着母亲的手想和她一起通过路口，她也不敢。最后因母亲的坚持，我们只能原路返回。

母亲那日的行为大大改变了她在我心中的印象。她再也不是从前骑着嘉陵摩托车——那时我们村仅有两辆——在田间小路上疾驶的母亲。我由此陷入深思：莫非如同母亲那样在农村生活半生的农民进城后连一个普通的路口都不能通过？今天，我们社会正在进行的城市化是否有一些不能逾越的门槛？跨越这些门槛，社会取得更大进步，难道只能在他们这一代人之后才会成为可能吗？在农村生活如鱼得水的农民进城后却寸步难行，莫非昭示着我们社会某些矛盾的存在具有必然性？

这使我想起几年来一直缠绕在脑际的一个问题。世纪之交，我们国家的政策、法律一直在强调，要延长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期限。2002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9次会议通过、自2003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二十条规定：“耕地<sup>①</sup>的承包期为30年。草地的承包期为30年至50年。林地的承包期为30年至70年；特殊林木的林地承包期，经国务院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延长。”我出生、成长于农村。自出生以后，农村开始实行包产到户，我都有属于自己的承包地。2002年最后一次土地调整中，我也分得了土地。2004年，我将户口从所在村庄迁往求学所在城市，分配的土地至今未被收回，且自2002年起我所在村庄的集体土地至今未有调整。这是国家政策法律在农村得以贯彻实施的有力体现，也彻底改变了自改革开放以来包括我所在村庄在内的广大农

---

<sup>①</sup> 本文作者观察的只有耕地，没有草地和林地。因此，作者在论述的过程中并没有对土地和耕地作出明确的区分。因为，耕地作为土地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同草地和林地一样，它们的承包期在同一部法律的同一条文中都得到了明确的规定。并且，未明确区分并不会对本文的论述效果产生太大的影响。

村的土地调整习惯。然而，国家政策法律的贯彻实施一方面为我们这样的户籍迁出者保留了土地，但同时使本村的同龄兄弟没有因娶妻生子而重新分得土地。在我国农村，土地既是生存资料又是发展资料；对新增人口而言，未给他们分配土地显然不公平。难道国家制定政策法律所追求的价值——保证土地投入和产出的长期性——和土地调整中农户获得作为生存发展资料的公平诉求之间的矛盾，在较长历史时期内真的不可调和吗？

2006年，国家颁布法律，取消了农业税并对种粮农民进行补贴。此项法律政策的实施所导致的农村利益分配格局的改变，加剧了我国农村按原来习惯可分配土地、而按新的《农村土地承包法》未分配土地的农户与其他农户之间的不公平。按照我的推断，为缓解此不公平，在农村违法对土地进行调整具有一定的可能性。我甚至有些盼望进行土地调整，因为我深知土地对农民的重要性。虽然我和我的家庭是国家一系列法律政策的受益者，但我更关心那些没有因此而受益或少受益，甚至潜在利益受损失的婴儿、妇女和农户。初学法律的我也知道，该条法律规定在我们整个法律体系中所处的地位是多么微不足道，但它关系到数亿农民、数亿农户的切身利益，在我们整个法律体系中涉及范围如此之广的具体法律条文还在少数。

该法律条文在我出生成长的村庄及附近村庄贯彻实施的力度是前所未有的。这使我有些意外。我想，国家制定颁布该法律肯定是有原因的。但在实施过程中，该条文导致了同一村民集体内部不公平的出现和存在，而随后以取消农业税为代表的一系列政策法律的实施使这一不公平程度进一步扩大。国家利益诉求和农户公平需求之间的这一矛盾出现的原因是什么？按照我的推测，这一矛盾必然会通过土地的某种调整方式得以缓解。但是，根据我的观察，事实并非如此。那么，这一矛盾没有解决并将长期存在的原因又是什么？我想，这个原因要比进行土地调整的原因深刻得多、宏观得多。

正当我对上述问题进行思考之时，母亲未通过十字路口的行为又给了我很大刺激。难道我们社会发展进步的过程中，在某一阶段真的有不可逾越的门槛，也就是说，某些矛盾的存在一定具有必然性和不可调和性？难道真像前面所说的，解决这些矛盾要等一代人之后？“耕地承包期为30年”所引发的矛盾，要等到30年后才能得到有效解决或自身消失？但我觉得，这个问题本身就是一个伪命题。因为社会的发展进步是通过人类的代际更替进行的，不会随着一代人消亡而消亡或发生根本

改变。母亲不敢通过十字路口的原因很多，即便我答应一一解决，母亲仍然不会通过。这是因为，其中很多原因是由感情和心理因素造成的。而“耕地承包期为30年”所引发的矛盾存在的原因则不同，它们在客观世界中必然会有所反映，只是我未能找到它们而已。于是，我便下定决心，一定要找到其中的原因，来解答自己心中的疑问。

在思考上述问题的过程中，我想，无论上述矛盾产生和存在的原因是什么，无论我最终找到的结果如何，这都意味着我们所处的社会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一个矛盾多样性的时代，一个矛盾产生和存在的原因多样性的时代，一个矛盾解决方式多样性的时代。

2006年，我经历了进京考博、父母返乡、商店关门等众多事情，后又为完成硕士学位论文而绞尽脑汁，但我一刻也未停止寻求上述矛盾存在原因的努力。

2007年春夏之交，在我考取沂水县人民法院后，父母为缓解经济压力，让我回所在村庄附近的农村劳务市场打工赚钱。

在劳务市场出售劳务期间，我与父亲在南到青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南到东高镇、西北到朱良镇朱良村（与淄博市、东营市相邻）、东北到何官镇、东至口埠油家庄（音）的区域内劳动过。由于每天的活都要当天清晨到劳务市场去找寻，所以每天的工作都可能不一样。两三个月内，我在劳务市场工作了三十天左右，在青州市经济开发区、高柳镇政府驻地山福食品厂、东高镇某饲料厂、何官镇某化工厂环保池、朱良镇中心小学、高柳镇某工厂、口埠某村农户家中从事过建筑活动；在何官镇免烧砖厂干过供料；在朱良镇、高柳镇为养鸭专业户建过棚、出过粪；在市北某地建造过“面包棚”；为山药种植户拴过蔓、扶过垄；为茄子种植专业户除过草；为本村农户的小麦浇过水；为邻村农户播种过玉米；为本村、邻村农户垛过大棚草毡，卸过从江南直接运输而来的竹竿；在本村、邻村蔬菜销售市场搬过辣椒把、包装搬运过辣椒……总共干过近二十项工作。这是我自出生以来，特别是自1999年离开村庄以来，首次在农村进行的最为集中、跨越时间最长的一个劳动阶段，劳动强度之大、数量之多、种类之广前所未有。在这一阶段中，我得以用一个社会劳动者的身份来观察我所处的社会，并进行思考。总之，这段时间的农村劳务市场工作为我观察、思考、分析社会问题，提供了第一手的资料。

2007年7月参加工作后，我在工作之余，较为系统地阅读了相关著作。此后到2009年5月，在近两年的法定节假日里，我都会回到百

余公里外的家里，帮助父母从事农业粮食作物、蔬菜作物的种植、管理、收获和销售等各项活动。每次的生产劳动都为我观察、思考、分析问题提供了素材。而回到法院后，我都会把分析思考的问题和结果用文字记录下来。

在更早的时候——确切地说是在我的中学时代，我开始想像如何使我成长的农村发展得更好，走上更加富裕的道路。难道只有走工业化这一条途径？如果那样，该怎么走？我思虑数年而不得其解。

1999年，第一次走出生活学习了18年的市境外出求学时，我要求自己在更为广阔的视野中来审视这个问题，把自己出生成长的村庄放在全国乃至其他国家和地区发展的背景中进行思考。于是，求学于书本的同时，我要索取外界更多的信息。此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广播节目和《齐鲁晚报》进入了我的学习和生活。

2008年金融危机的爆发和蔓延，让我更加关注社会经济信息和社会观点，并做了大量笔记。在收集信息的过程中，我的思考不断走向深入。

在2008年的最后一个月，我认为，我对数年来所思考的问题已部分找到了答案，并初步形成了体系。我有信心认为，我的观察、思考和分析是有价值的。

我们国家之所以要延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期限，并以法律的形式将耕地承包期限确定为30年，是因为国家、政府认为，农村集体承包土地的频繁调整降低了农民的收入预期，影响了农民对土地的长期投入，特别是有机肥的施用。但我经过分析得知，农民在农业生产中减少施用有机肥，不但有有机肥自身生产、加工、施用过程中存在的诸多原因，而且有农业生产技术提高，特别是播种机广泛使用的原因。主张延长土地承包期限的观点中有一种观点认为，土地的频繁调整对有长期投资意愿和行为的农民、农户来讲具有不公平性，而土地承包期限的长期不变也会导致农户之间发生人口增减而土地承包数量不变、作为生存发展资料的土地分配承包不公平现象。通过对这两种公平的价值比较，我认为，保障后一种公平的价值会更大一些。

2006年，国家取消农业税并开始实施种粮补贴。这引发了农村土地收益分配格局的重大改变。农户承包集体土地的数量由征税的根据成为获取补贴的依据。这必然会加大后一种不公平的分量，并给土地承包期限长期不变这一法律规定的贯彻实施增加更大的压力。因此，农村集体中的部分农民会更加倾向于调整土地。

我也观察到，农业生产工具的改进、劳动效率的提高使农村大量劳动力从传统粮食作物种植中解放出来，其中绝大部分投入到了以蔬菜为主的经济作物的种植中；同时，生产资料市场和蔬菜销售市场的完善为以蔬菜为代表的农产品的生产销售提供了便利。社会分工的细化和农村劳动力市场的形成和发展，不但消耗了从传统粮食作物种植中解放出来的劳动力，也为经济作物的规模化种植在更高的层次上提供了劳动力保障，相应地增加了农民的劳动收入；而农村道路等公共基础设施的完善、现代交通运输、通讯工具的广泛使用、市场信息的迅速交流为农村市场向纵深发展提供了可能。这些因素都直接、间接地增加了农村土地的单位经济价值产出，不但大大增加了农民的收入，也相应地减轻了农民对土地的过度依赖。

同时，农村初级食品加工市场的出现和发展使农民可以通过货币购买而非粮食交换的方式来获得食物，从而相应地减轻了对粮食的依赖性，间接减轻了对土地的依赖性；而经济作物的大量种植，要求不断增加对土地的长期投入，这使大量多年性的固定设施得以应用到以蔬菜为代表的农业种植中去。这本身就限制了土地的频繁调整，要求土地承包期限不断延长。政府减免乃至取消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各项费用，可以看作对因国家法律政策导致 2003 年后出生的儿童缺乏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利的一种补偿。这对由于生育增加人口而未相应地增加承包土地数量的农民家庭来讲，是一种利益的平衡。土地流转政策的实施则有利于在国家法律导致土地和劳动力两种资源配置失衡时，通过市场手段，达到资源配置的相对平衡和效益最大化。这对一个国家和单个农户，都是如此。一方面，上面诸多因素的存在，在物质上减轻了农户对粮食、进而对土地的依赖性，减轻了频繁调整土地给农民带来的压力，可以在心理上促使农民遵守国家法律的规定；另一方面，农民在某种程度和范畴上要求相互之间遵守土地承包期限延长的法律规定。

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在农业生产技术较高、各种市场发展较为完善、社会经济发展程度较高的农村地区，土地承包期限长期不变的法律规定能够更好地得到贯彻实施。

论述过程中我没有提及农户调整土地的意愿会受到已有土地承包的农户的抵制问题，也未提及因升学、参军而导致户籍变动从而引发土地调整的问题。但是，我认为，对农业生产技术提高、市场的发展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的建立完善，对交通运输、通讯工具的描述在解答本文最初所提及的问题之外，还有其自身价值。并且，我还论述了

县城多环路、公路收费站的问题，农村生产生活中出现农民权利意识、公民意识的觉醒等问题。这些也会具有相应的价值和意义。

这便是前五个章节的主要内容。

我前面说过，我们正在进入一个新的时代。这是选题的缘起之一。但这个时代的表现不会仅限于上面描述的几个方面。我在第六章通过对政府和社会某些方面的描述，分析了政府管理和影响农村社会的方法途径和有效性问题。第七章论述了我们国家在由农业到工业、由农村到城市、由农民转变为市民的过程中逐步走向文明的问题。

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举世瞩目，对于身处其中且完全参与其中的我的父辈们来讲，这在 30 年前是绝对不可想像的。在震惊和感叹的同时，他们也在想像，从今日起再过 30 年，他们已生产生活了半生的农村将是什么样子。身处其中的我对此问题也不能回避。第八章我将以社会发展的动力和路径选择为题，从生产、生活、工农城乡市场、人力资源和制度建设五个方面来讨论这个问题。

如果说我们国家、民族、社会 30 年来取得的成就是我写成这些文字的基础和根源，爱心、兴趣、信心和勇气是我写成这些文字的动力，那么，全球金融危机则是写成这些文字的催化剂。这些文字写就于金融危机正在蔓延的时期，因此我将对世界各国政府在应对金融危机中保证 GDP 增长、拉动消费、增加就业、建设公共基础设施、积累社会财富等五个紧密关联的方面作一个简短的讨论，作为本书的结尾。

## 二

我在上面讲述了本文的主要内容。这一部分我将对作为我生活成长场所、观察思考分析对象的陈楼村的地理位置、社会经济发展等各个方面作一个简要的介绍。

陈楼村位于山东省青州市城北 15 公里处，曾隶属徐集乡、口埠镇，现归何官镇管辖。在由徐集乡、口埠镇管辖期间，陈楼村位于该行政区的最西端，村西、村北与高柳镇管辖的村庄相连。

该村土地全部为耕地，地势平坦，无山地或丘陵，村东是茅津河（音），常年无水。

该村东南 3 公里处是济青高速（济南——青岛）、东青高速（东营——青州）的立交桥出入口；西南 3 公里处是济青高速的另一出口。

该村现有农户 200 户左右，农民 600 人左右。由于升学、外出从

事非农职业等原因，人口大致呈逐年减少的趋势。

同全国绝大多数农村一样，该村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实行包产到户。由于自然条件较好，几年内村民们便解决了温饱问题。包产到户后，该村富余劳动力农闲时主要从事日常消费品的贩卖、废品收购、在本村邻村从事建筑劳务等活动，某一时期废铁收购曾颇成气候。后来，蔬菜种植逐步发展起来，出产的蔬菜除了在本村集市及附近村庄集市销售外，曾到西边临淄辛店（属于淄博市）、南边青州城里、东边寿光蔬菜批发市场销售。由于年幼，我未能因销售蔬菜去过上述三个地方。

1992 年左右，专门用于蔬菜种植的大棚出现于陈楼村，并逐步发展起来。此后，种植蔬菜的收入成为该村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20 世纪 90 年代后半期，蔬菜销售市场出现在该村周围的村庄。2008 年春季，该村有了自己的蔬菜市场。至此，附近村庄几乎每村都有了蔬菜市场。该村西南方有一人口远少于本村的村庄，由于以种植山药为主，村里竟有三个山药市场。这可看做市场在农村蓬勃发展的极端个例。

该村西南方向三四公里处是高柳镇政府驻地（2007 年下半年，高柳镇与其北面的朱良镇合并，镇名仍用高柳镇，镇政府驻地迁往原来的朱良镇驻地）。2007 年春夏时节，我所进入的劳务市场就位于镇政府对面。

包产到户后，该村村民利用较好的自然条件，通过辛勤劳动，迅速解决了温饱问题。随着收入的增加，村民陆续翻新了北屋、偏房及门楼。在这一过程中，村民开始购买电风扇、黑白电视机，安装电话，购买彩色电视机，使用手机，安装空调、太阳能热水器。烧火做饭时，村民们逐步由使用农作物秸秆当柴火，发展到冬天烧煤炭、夏天烧蜂窝煤，到使用液化气，直至购买、使用电磁炉。如今，冰箱、洗衣机、电脑甚至汽车，已逐步并迅速进入普通村民家庭。

由于村民种植蔬菜面积的不断扩大，粮食种植面积越来越少，甚至出现了某些村民没有可用于种植粮食的耕地的现象——这与某村民小组在村东的一块飞地被高速公路占用有关。

陈楼村四九逢集，村庄内有销售日用品、农资等商品的商店数处，有从事馒头、油条加工的村民，附近村庄有从事面粉、咸菜、面条、煎饼等食品加工的作坊。

### 三

我 1980 年出生于陈楼村，至 1999 年，方因外出求学首次离开青

州市境。在其后的 8 年中，我历次求学于山东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前身）、山东大学法学院自考助学班、云南财贸学院（临近毕业时改称为云南财经大学），前后皆学习法律。难言师出名校名门，学识之浅薄在所难免。自出青州市境起，所到达的城市、乡镇、农村也屈指可数，难言经历丰富。至今，我仍未接受过正规的社会调查方法的教育和训练。“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器不利，则善事难。

自到法院工作起，工作日八小时忙于本职工作，阅读与写作只能安排在工作之后的晚上和周末。即便是最大限度地利用时间，也是紧迫。我自 2007 年 7 月开始有工资收入，月工资千元左右，其中 2008 年 3 月实发工资 823.32 元。工作以后，我计划每周读书两册。按每册 20 元计，一月将花去 160 余元。县城新华书店理论著述类书籍稀少或者说没有，要购买对阅读写作有助益之书的最佳之法，是到省城济南。然而，来回交通费用——不计城市内交通——也已近 150 元，加之基本生活费用，月余寥寥，可谓压力极大。即便时至今日，工资涨到了每月一千四百余元，但对于年愈 28 周岁、面临成家的我来讲，要挪出上述数目的资金用于交通费用、购书阅读、购纸笔写作，也是奢侈之极。

综上，无论从经历还是从现实，或从可能获取知识信息的来源讲，自称井底之蛙可谓恰当之极。

然而，既身处社会之中，察觉矛盾存在，自应当分析矛盾产生之原因，以便更客观辩证地认识矛盾；分析矛盾存在之原因，以便有利于国家政策法律的贯彻实施，即便国家政策法律在目前阶段存在价值合理性，或是价值选择已经最优化，对其合理性存在的原因进行追问也有利于将来客观条件改变后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新问题。

面对上述困难，尽管怀有求解社会之谜的决心，但能写成这些文字，我想主要是因为信心和责任。

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们国家民族取得的成就举世瞩目，社会生活发生的变化天翻地覆，都体现在农村、农业发展进步之中，体现在农民生产生活的每一个细小环节中。我是一个农村社会生产生活的参与者，又是一个走出农村而返身观察分析农村的局外人，农村社会生产生活中每一个细微的进步都震撼着我的心灵。我认为，我们国家、民族、社会以及我所观察的农村中每一位父老乡亲取得的成就，给了我无比的信心和勇气。我认为，客观实践中物质生产取得的成就必然应该在理论研究中取得相应成果。这便是我信心的主要来源。

国家及社会在发展的某个阶段会出现某些矛盾，有些矛盾在特殊阶

段一定程度上难以调和解决，处理不好会导致社会资源的浪费并可能付出不必要的社会成本。寻求这些矛盾产生和存在的真正原因，寻求解决这些矛盾的有效方式，探求社会发展之谜，是这个时代赋予我们的责任。

30 年间，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增长速度世界第一，为世界经济发展、贫困人口减少做出了贡献，并将继续做出更大贡献。然而，相应的理论成果则相对弱小，国内学者尚无人获得过诺贝尔经济学奖——尽管国人对有没有必要获该奖有不同观点，并且我们的理论研究也不能以此作为主要的价值追求——或许就是（并不恰当的）一例。日前，八十高龄的金庸老先生正在攻读英国剑桥大学的博士学位，专业方向是唐代历史。或许，我们在接受西方社会的理论研究成果的同时，探索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奥妙，并形成相应的理论成果是当代国人对自己及后代的一种责任，为人类社会进步贡献同经济社会发展进步相适应的理论研究成果，或许是该种责任的升华或另一种解读。

作为社会参与者和观察者，我在观察、思考、分析社会问题的过程中，因感到自己的渺小而时时刻刻怀有敬畏之心，因为我们社会所发生的变化是那么令人惊心动魄而又那么美妙。社会的发展进步是作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向前推进的，要把社会客观实践变成文字，必然要面对对社会的切割、分类并重新组合的现实。在这一过程中，虽然我时时小心翼翼，但仍然战战兢兢。因为我认为，在形成文字的过程中无论主观上还是客观上对社会现实的任意切割、随意分类、与社会现实相距太远的组合，都将是我的罪孽。

2008 年 12 月，当我决定动笔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我告诉自己，我将进入一个魔幻世界。因为我将由白天工作中的开关门、打扫卫生、接受咨询、输入案件、填发手续、登记卷宗等与众人合作的现实，进入一个以写作和思维为主要活动、时间主要在晚上和周末且绝对独处的世界；我将由一个生机勃勃的社会现实实践进入一个要求充满语言分析和逻辑结构的理性世界。它们之间的界限是如此的清晰而又模糊，每日穿越其间对我而言，不仅仅是考验。但我真心希望，当我在这个界限两侧穿越多次以后，能带来一些有价值、有意义的成果。

时洪奎  
于山东省沂水县人民法院  
2009 年 4 月 5 日

# 目 录

## CONTENTS

### 序 言 /1

### 第一章 农业生产工具的改进、劳动效率的提高及社会分工的出现 /1

第一节 粮食作物 /2

第二节 蔬菜作物 /15

### 第二章 市 场 /35

第一节 市场的形成 /36

第二节 蔬菜的销售及销售市场的飘移 /40

第三节 蔬菜市场的完善 /46

第四节 蔬菜市场 /48

第五节 农村劳动力市场 /54

第六节 生产资料市场 /65

第七节 农村初级食品加工市场 /66

### 第三章 道路和广告 /69

第一节 道路 /70

第二节 广告 /86

第三节 村村通道路、三轮摩托车、手机三结合 /91

### 第四章 农业税的取消、农业补贴的实施及其影响 /93

第一节 原因分析 /94

第二节 取消农业税、实施农业补贴的影响 /97

第三节 实施农机补贴和减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费用 /103

第四节 制度困境 /105

### 第五章 “耕地承包期为 30 年”的分析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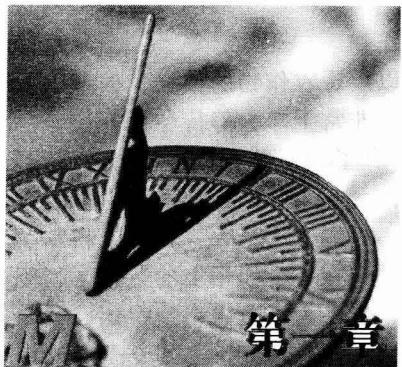
第一节 有机肥和播种机 /110

第二节 公平的两个层次 /118

第三节 土地流转 /122

第四节 “耕地承包期为 30 年”的综述 /125

<b>第六章 政府和社会 /129</b>
第一节 稻秆禁烧令 /130
第二节 “市场规律的失灵” /133
第三节 培育“社会人”——公民社会的第一步 /134
第四节 中国的“逆蝴蝶效应” /136
第五节 管理区和村民小组 /139
<b>第七章 走向文明与尊重规则 /141</b>
第一节 炕灶与电磁炉 /142
第二节 地面与墙壁 /144
第三节 垃圾篓的出现 /147
第四节 手纸的出现和使用 /148
第五节 农民生活环境的改善和污染加重 /149
第六节 城市不文明行为存在原因的初步分析 /152
第七节 文明进步中的变异 /155
第八节 文明与尊重 /156
第九节 对规则的无知和超越规则 /157
第十节 东西方文明进步的路径差异 /158
第十一节 国民性格的形成 /158
<b>第八章 社会发展的动力和路径选择 /159</b>
第一节 生产技术的提高、资源配置的优化和产业的转移 /160
第二节 耐用消费品的推广使用及有效更新换代 /163
第三节 农村作为工业品消费市场下的工农城乡一体 /166
第四节 人力资源的充分利用 /169
第五节 制度的创新 /173
<b>第九章 对金融危机的一点思考 /181</b>
<b>附录 1 关于本书的一点说明 /186</b>
<b>附录 2 本书部分问题观点对比表 /189</b>
<b>致 谢 /191</b>



农业生产力的改进、  
劳动效率的提高及  
社会分工的出现

## 第一节 粮食作物

由于本文的写作背景是位于北方平原地区的农村，因此只能用适合本地种植的小麦、玉米作为观察分析的对象。

### 一、小麦的传统种植方式

小麦是我国北方平原地区的主要农作物。

我们先假设一种初始的状态，秋收以后，农作物的秸秆、根茎以及土地上的杂草都被农民清理完毕，土地已非常干净，静待冬播开始。

耕地。30年前，我国的部分农村已有了用于耕地的拖拉机，就是拉着铁犁，把土壤翻过来的那种。当然，也存在着马或牛拉铁犁的现象。由于马或牛的力量不足、耐力有限，只能拉一个犁，一天能耕耘的土地面积是相对较少的；而拖拉机能拉固定在一个架子上的三个犁，因而一天内耕耘的面积要大得多。有时候，农民为了节省耕地费用，第一年耕地后，第二年就不再耕，只是在整好的田畦里用镢头浅浅地刨一刨。即便如此，一农户要把家里所有的承包土地刨完，也需要家庭的主要劳动力辛苦劳作几天。用镢头刨的耕地透气性、透水性都不好，自然会影响农作物的收成。

耙地。在拖拉机或马或牛把土地翻耕后，还需要把土地用耙子整平，因为翻耕过的土块大小不等、高低不平。这或者在翻耕过程中由农民站在用树枝编成的耙子上，由拖拉机拖着同时完成；或者是单独完成。用马或牛翻耕的话，因为马、牛的力量小且速度慢，农民是不能站在耙子上的。

扶田垄。在扶田垄前，要踩好扶田垄的标线。这是一件颇有技术含量的农活。首先，它需要地块相邻的两户主都在，以便根据地头上埋好的标记物，确定地块的分界线。如果两家农户关系较好，则会合用一条田垄；如果关系不好，则用两条田垄，俗称“对脊子”。前者是用田垄的分水岭作为地块的分界线；后者则是用两条田垄形成的最低线作为地块的分界线。

然后，户主根据自家地块的宽度和每畦的宽度算出畦数。当然，能够整除的情况是比较少的，因此，或者是调整每畦的宽度以使每畦大致相等，或把剩余的窄于普通一畦的地块单独做一个小畦。对一个农户而言，如果一定时期内某块耕地的面积确定了，那么分畦的工作依习惯便可；保持不变是常态，而改变是非常态——有的是为了提高土地利用效

益，让农作物吸收一下田垄上的营养成分。

畦数和每畦宽度确定后，农民会根据两个地头上画好的标记，固定一条长长的绳子。固定绳子的人会是农户家里的小孩或老人，而其他劳动力则去踩固定好的标线——绳子，用踩进松软土地上的脚印作为扶脊子的标记。

在翻耕整平的土地上，农民要把分畦的田垄给扶起来。上世纪 80 年代及以前，这些都是农民人工来做的。这需要力气大、耐力久的农民，还需要顺手的工具——镢。为了使家中的镢不至闲置，一般而言，每个农户都有男性户主使用的最好的一把镢。这是针对小家庭而言，即以年轻夫妻及子女组成家庭。对女性户主而言，同样也有属于自己的一把镢。而这把镢的镢头长宽厚及重量较男性户主的为短、薄、轻，镢柄的长度也较男性户主的短。这也与男女间的力气、身高差别相适合。当然，扶田垄时，各农户会根据相互之间的时间差异或借用、或集中使用镢。这便涉及到亲属邻居间的帮工。

扶田垄也是一个技术要求很高的活。田垄扶得太高，浪费土壤，影响收成；扶得太低，又拦不住灌溉时的水流。另外，田垄的笔直程度也很重要，笔直的田垄不但有利于播种和收割，而且也美观，能显示一家农户里是否有好把式。

耙畦。田垄扶好后，一个个畦便大体形成了。这时，要用铁耙把扶田垄用土形成的小沟耙平，以便播种。这时，仅仅关注是否填埋了那两条小沟是不够的，还要关注整个田畦的水平，以便播种时种子能埋在大致相同的深度。这样，有利于整畦麦子在大致相同的时间内钻出地面，长得同样健壮和整齐。

选择麦种。种植小麦的田畦平整好后或与此同时，准备播撒的麦种也在配制之中。农民在深秋播撒到田地里的不是单纯的麦种，而是包含麦种的混合物。

小麦来年收成如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使用麦种的品质高低。由于麦种自身生物特征的有限性，一种麦种不会把所有麦种的优点都集中在自己身上，比如较高的麦子不一定抗倒伏，磨出来的面不一定好吃，但会提供农民在那个时期建房必需的麦秸。在即将播种的时候，农民一般会跟村落或亲属中的种田能手换取自己需要的麦种，或向秋播前来村里兜售麦种的商贩进行物物交换或用货币购买，也有使用自留麦种的。此外，户主会根据自家地块的条件和来年自家需要选择麦种。当然，这两个条件就比较复杂了，比如，某一地块灌溉存在一定困难，就需要选择